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6日以专人送达、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会议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3日上午10点在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武穴市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含独立董事3人），实到董事9人，阮澍先生、郭韶智先生为现场表决，赵海涛先生、刘波先生、胡明峰先生、郑彬先生、李青原先生、洪葵女士、梅建明先生为通讯表决；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阮澍先生主持，监事列席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李青原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李青原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郭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郭炜先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

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3 点 30 分在湖北省武穴市大金镇梅武路 100 号大金产业园行政楼二楼会议室召开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0）。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3 日